



深圳大学学术文库



深圳教育史

The Educational History
of Shenzhen

熊贤君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G527.653
X647



深圳大学学术文库

深圳教育史

The Educational History of Shenzhen

熊贤君 著

G527.653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X647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深圳教育史 / 熊贤君著 .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3

(深圳大学学术文库)

ISBN 978 - 7 - 5097 - 1254 - 2

I . ①深… II . ①熊… III . ①教育史 - 深圳市
IV . ①G527. 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01792 号

· 深圳大学学术文库 ·

深圳教育史

著 者 / 熊贤君

出版人 / 谢寿光

总 编 辑 / 邹东涛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 政 编 码 / 100029

网 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59367077

责任部门 / 财经与管理图书事业部 (010) 59367226

电子信箱 / caijingbu@ssap.cn

项目负责人 / 周丽 王玉水

责任编辑 / 赵学秀

责任校对 / 杨怀怀

责任印制 / 蔡静 董然 米扬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0 59367097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排 版 / 北京步步赢图文制作中心

印 刷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 26.5

字 数 / 438 千字

版 次 /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1254 - 2

定 价 / 6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绪 论 / 1

2018年深圳教育史研究 / 第一章

第一篇 新安县建立前

第一章 先秦至魏晋南北朝时期深圳的教育 / 37

第一节 先秦时期深圳地区的教育 / 37

第二节 秦汉魏晋南北朝时期深圳地区的教育 / 41

第二章 隋唐宋元时期深圳地区的教育 / 49

第一节 文教政策在屯门镇的实施 / 49

第二节 隋唐宋元时期深圳地区的书院教育 / 59

第三节 隋唐宋元时期深圳地区的私家教育与科举 / 63

第四节 隋唐宋元时期客家的迁入与社会教育 / 66

第二篇 新安县时期

第三章 明代至清代前期深圳的教育 / 75

第一节 文教政策的一统化 / 75

第二节 教育行政机构的始设 / 83

第三节 儒学教育的起步 / 92

第四节 深圳地区书院的创办 / 98

第五节 社学和义学的设置 / 105

第六节 私学和客家教育 / 110

第七节 新安生员在科举考试中的表现/115

第八节 利弊参半的社会教育/135

第四章 清代后期新安县的教育/141

第一节 文教政策的转型/141

第二节 新型官学教育的起步/147

第三节 现代私立学校的开办/150

第四节 教会学校的兴起/156

第五节 留学教育的起步/162

第三篇 宝安县时期

第五章 中华民国时期宝安县的教育/173

第一节 教育方针与学制实施/173

第二节 县教育行政机构更迭/180

第三节 初等教育的实施/185

第四节 普通中学教育/204

第五节 教师教育的实施/229

第六节 社会教育实施/236

第七节 与香港的教育交流/238

第六章 共和国建设起步时期深圳的教育/244

第一节 宝安县教育行政革新/244

第二节 幼儿教育的畸形发展/261

第三节 普通小学教育的曲折发展/266

第四节 普通中学教育/276

第五节 师范教育和大学教育/291

第六节 农业中学和职业教育/298

第七节 扫盲与社会教育/302

第七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深圳的教育/308

第一节 教育陷入空前的大动乱/308

第二节 混乱不堪的教育行政/314

第三节 扰乱学校的“教育革命”/317

第四篇 深圳建市至二〇〇〇年

第八章 深圳特区建立到二〇〇〇年的教育/331

第一节 教育行政机构的设立/331

第二节 幼儿教育的发展/344

第三节 普通中小学发展的尝试/351

第四节 普通高等教育的起步/368

第五节 中等职业技术教育的发轫/377

第六节 特殊教育和工读教育/385

第七节 成人教育和社会教育/388

第八节 教师队伍建设与教育教学研究/396

第九节 境外和国际合作交流/407

参考文献/412

后记/416

绪 论

30 年前的南国边陲小镇——深圳，尚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地方。自从深圳建市成为经济特区以来，她一直放射着耀眼的光芒。深圳教育也同这个经济特区的发展一样，经历了一个从无到有、从有到优、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艰难过程。一部深圳教育史，所呈现的正是深圳地区教育发生、发展的种种事实；所承载的是深圳文化、深圳精神的沉积；所揭示的是深圳人才培育、人才成长的内在规律。

一 深圳发展的时空维度

深圳教育史是区域性教育史，是在区域教育发展史研究基础上进行的，从历史发展（时间演进）的角度研究区域教育发展的历史进程，从区域发展（空间推进）的角度研究教育发展的格局，为区域教育发展研究提供历史的坐标，用新的视角揭示教育发展的过程、元素和实现条件，从而总结人才成长的规律。

深圳这座现代大都市，也有她的秦砖汉瓦。对深圳地区几十年来的考古发现证明，我国东南沿海地区生活着统称为“百越”的居民，这与大量中原古代文献所载先秦时期东南沿海情况大致一致。但是，那时的地理沿革和行政建制经过多次辗转，发生了很大变化。秦汉以降的深圳，大致经过了三个阶段。

（一）南海郡统领时期

战国时期，包括深圳地区在内的岭南地区，相对而言是清静的世外桃源。秦吞并六国后，传说曾“服朝于楚”的百越人活动的广袤长江以南地区，在理论上被纳入了秦国的版图，但实际上远远不是这样。因为百越人



生活的区域广袤无垠，秦国也不可能对长江以南实行实际的统治。这一点秦国统治者是心中有数的，这才有派遣王翦 60 万大军继灭楚后乘胜挥师南下，“因南征百越之君”^① 的举动。但王翦大军“南征百越”，实际并没有抵达广东境内，只是占领了浙江、赣北和闽北部部分地区。其结果是“置会稽郡”，并没有翻越五岭而抵达岭南地区。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 221 年），秦兼并天下，分天下为 36 郡，其中并无岭南诸郡，因而秦的南征百越对岭南的百越人来说是毫发无损。

但秦始皇并没有忘记岭南还生活着百越人，几年后发起了对岭南的进攻。先是派遣尉屠睢带领 50 万大军分兵五路奔腾而来，其中一路即占据了番禺（今广州市及附近地区）一带。这是一场旷日持久的战争，最终百越人组织的军队不仅打垮了劳师袭远的秦军，还杀掉了主将尉屠睢。秦始皇遂派遣赵佗率军驻守秦越边防，并相机向百越地方武装发动攻击。秦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 214 年），秦国“发诸尝逋亡人、赘婿、贾人，略取陆梁地，为桂林、象郡、南海，以适遣戍”。^② 秦始皇扩充军备，将下层民众补充兵员，开赴岭南百越秦军前线，终于占领了的岭南百越人聚居地，在这里设置了桂林、象郡、南海三郡。据《晋书·地理志》载，此三郡由南海郡兼领。于是，秦在深圳地区的古南越族部落活动区域实行了切实统治，百越人长达七八年的武装抵抗，终于宣告失败。

据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秦汉时期》可知，秦统一岭南后所设立的南海郡的统辖范围，已知的包括番禺、龙川、博罗、四会等县。深圳地区是番禺的近邻，大部分地区属于南海郡番禺县管辖，已知的南海郡早期长官为任嚣。

秦末农民起义风起云涌，秦南海郡尉任嚣谋划自守，但由于重病缠身，计划未能施行。他派人将龙川县县令赵佗召到南海郡首府番禺，任命他为南海郡尉。赵佗继任后立即发兵封锁中原南下的通道，攻占桂林和象郡，尽可能多地吸收古越人参与新生的政权，成立南越国，自封为“南越武王”。汉朝建立后，派遣陆贾为使者到南越首府番禺，正式宣布封赵佗为“南越王”。深圳地区因为与番禺甚近的缘故，隶属关系并无大的变化。

① 《史记·白起王翦传》，《二十五史》（1），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第 265 页。

② 《史记·秦始皇本纪》，《二十五史》（1），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第 30 页。

东汉末年，孙权的势力扩大到了岭南地区。建安二十二年（217年）又一次将交州的首府迁至番禺，并且大兴土木，扩建番禺的城郭。在区域划分上同时也作了小小的调整，深圳地区分别属于南海郡下属的番禺县和博罗县。黄武五年（226年）至黄武八年间，孙吴在番禺东北部的增江旁增设了东莞郡，与此同时，增设了增城县，此时的深圳地区均由东莞郡博罗县管辖。但到西晋初年，东莞郡撤销，并入南海郡，深圳地区又一次分别为番禺和博罗两县所领。

深圳地区的领属问题，直到东晋成帝时一直游荡不定。

（二）深圳地区建立县治时期

东晋政权建立后，势力范围主要是江南和岭南地区。为了更便于控制江南和岭南地区，征集到更多的赋税，东晋政权遂不断从原有的郡县里划分出新的郡县以便满足王室与权贵权力和财富再分配的要求。东晋成帝咸和六年（331年），东晋王朝从南海郡中分出新郡——东官郡，下辖六县。郡治设在三国时期吴国所建立的司盐都尉垒附近，也就是今之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古城一带。新置东官郡下辖六县的排序，有明确的规定，将与东官郡一同新置的宝安县，列在六县之首，县治与郡治同在一地。这是深圳地区设置行政机构之始。自此以后，深圳地区南头城便一直是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的中心。

唐玄宗开元二十四年（736年），朝廷在广州府宝安县南头城东南海边，亦即今南山炮台遗址一带，新设了一个独立于地方政府之外的军事驻防机构——屯门镇，驻军2000人。屯门镇的设立主要是为了控制岭南海防，与地方政府平级，甚至高于地方政府。也许是两个级别相当的机构处在同一地方，容易发生摩擦的缘故，唐至德二年（757年），宝安县改称东莞县，县治同时迁到东莞。北宋开宝五年（972年），东莞县撤销，并入增城县，但次年又恢复东莞县。深圳地区又一次时而由增城县管辖，时而隶属于东莞县。深圳地区的归属问题再一次陷入摇摆之中。

深圳地区撤除县的建制后，宋朝在屯门镇旧址上建起屯门寨，明代又在屯门寨旧址上建东莞守御千户所，并在千户东面与惠州府交接的大鹏半岛上设立大鹏守御千户所。明代卫所制的新特点之一是卫所的士兵要种田充军饷，是为“屯田”。为了享有更充裕的军饷，卫所的士兵越多越好，这使得许多农民被强行划入军籍，“名义上是屯垦戍边的士兵，实际上沦



为军需奴隶”。^①这样，明代早、中期，深圳地区乃至整个东莞县，许多原来向政府纳税的农民因为成为卫所的“士兵”不再向东莞县交税，致使地方税收损失极大。另一方面，深圳地区居民如要缴税、服劳役、打官司等，都要走上50多公里到东莞县城。相比之下，交通还是不足挂齿的小问题，更糟糕的是，始于唐宋明代尤其猖獗的海盗，不仅频率加快，而且人数和规模有增无减。

明隆庆六年（1572年），朝廷调补刘稳为广东参政，兼提刑按察司副使，掌管广东海防事务，简称“海道副使”。刘稳考察了广东海防后，发现问题极为严重，征得两广总督殷正茂的同意，向朝廷递交了在深圳地区设立县治的报告。朝廷很快批准了这一请求，并御赐“新安”县名，取“革故鼎新，去危为安”之意。康熙五年（1666年），新安县短时间内并入东莞县，但康熙八年复界，重置新安县。香港原为新安县的一部分，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咸丰十年（1860年）、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先后割让、租借香港岛、九龙司、新界给英国。

中华民国三年（1914年），因与河南省新安县重名，深圳地区所在的新安县改称宝安县，直到深圳经济特区成立，宝安县遂成为深圳市的一部分。

（三）深圳经济特区建立以后

1977年春，财政部部长张劲夫到宝安县调查研究，在考察了沙头角、莲塘、罗芳村等地后，看到农民外流后大片丢荒的土地，与县委书记方苞说，过境耕作和边境小额贸易可以搞活经济，改善人民生活。他表示回北京后要向国务院反映宝安的情况和宝安干部迫切要求开放、搞活的要求。当年秋，国务院财贸办主任姚依林考察深圳口岸后，也肯定了宝安的意见。而在此前后，国家外贸部和广东省委部分负责人也先后来到宝安考察和调研，也都表示要把宝安和珠海两地建设成供应香港、澳门鲜活农副产品的生产基地。

1978年4月，习仲勋到广东担任省委书记，7月初，到宝安调研。他深切地感受到，宝安如果不发展经济，不改善人民生活，非法外流的现象就始终不能从根本上杜绝，唯一的出路就是改革开放。他指出：“不仅经济体制，整个行政体制上也要考虑改革，中国这么大的国家，各省有各省

^① 深圳博物馆编《深圳古代简史》，文物出版社，1997，第155页。

的特点，因此就应根据各省的特点来搞。这也符合毛主席讲的‘大权独揽，小权分散’的原则”。^①

1979年1月23日，广东省下发文件，成立深圳市和珠海市，两市受省委和地委的双重领导，与县平级，同时撤销宝安县建制。

1979年4月5~28日，省委书记习仲勋等到北京出席中央工作会议。会上他们集中阐述了广东迫切要求改革目前的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广东要求中央放权，在改革开放中先行一步，邓小平一直非常关心，十分支持。当邓小平听到中央政治局的汇报时，指出：“广东、福建有这个条件，搞特殊省，利用华侨资金、技术，包括设厂，只要不出大的原则问题，不几年就可以上去。”习仲勋单独向邓小平专门作了要求广东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汇报。邓小平回答说：“可以划出一块地方，叫做特区，陕甘宁开始就叫特区嘛！”当谈到配套建设资金时，邓小平说：“中央没有钱，可以给些政策，你们自己去搞，杀出一条‘血路’来！”^② 1980年5月16日，党中央、国务院转发了广东、福建两省会议纪要，批准在深圳、珠海、汕头、厦门试办经济特区。这样，深圳市就正式成为“经济特区”了。

深圳市下设罗湖区、福田区、南山区、宝安区（1981年深圳市复置宝安县；1983年宝安撤县，建立宝安区）、龙岗区、盐田区6区。到即将跨入21世纪之际，深圳市从只有3万城镇人口的边陲小镇，发展成为拥有400多万人口的大城市。每年引进的由全国各地培养的大学本科以上毕业生达1万人以上。来自全国的人才，使深圳的大专以上学历人数达70万人，占全市总人口的17.28%，成为人才密集、知识密集的现代城市。

二 深圳教育发展的分期

一部数千年的深圳教育史，如流淌不息的长河，标示着深圳教育发展的进程，沉积着深圳文化和深圳精神，预示着深圳教育发展美好壮丽的明天。为了便于对各个历史时期深圳教育深入理解和全面把握，有必要对深圳教育数千年历史作阶段划分，既便于窥斑见豹，亦便于把握全盘。

（一）深圳教育的“弥撒期”

明代隆庆六年（1572年），朝廷在深圳地区设置新安县之前，深圳教

^① 深圳商报社编《经典深圳》，中国言实出版社，2000，第49页。

^② 深圳博物馆编《深圳特区史》，人民出版社，1999，第21页。



育发展带有明显的“弥撒”特征。之所以说它“弥撒”，是因为此时深圳地区的教育并没有行政机构或教育行政机构来规划组织实施，而由民间自发办理，教育随人们的认识程度高低而起伏不定，深圳地区的教育千余年来几乎在原地踏步。虽然其间有短暂的宝安县之设，但为时甚短，深圳地区又归属于东莞县，东莞县治设在离南头城 50 多公里的地方，远离东莞县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教育便处在自生自灭状态。

正是因为深圳地区的边缘化，直接导致教育特别是学校教育严重滞后。这一点在宋代以前，问题还显得不怎么突出，因为宋代以前中原乃至郡县设立了地方官学的，简直寥若晨星。汉武帝曾颁发诏书，号召全国向蜀郡郡守文翁学习，^① 这件事本身也就说明史书上记载的黉舍林立，弦歌不绝，实属子虚乌有。整个汉至魏晋南北朝，地方教育实际是处在散漫自发状态。不用说，处在南国边陲的深圳地区，远离县治，官学是不会设置在深圳地区的，民间私立性质的机构，由于资料所限，史无记载，不便妄加推断，不便言其有，也不便言其无。这一时期出现了一位道德的楷模——黄舒，是深圳地区有口皆碑的孝道典型，也成为后世历朝历代道德教育的材料。黄舒不是学校教育的结果，而是社会教育的结晶。

深圳地区教育发展的散漫自发之状，一直延续到明代隆庆六年。此间没有一所官学在深圳破土而出，私学则随着士人的南移，随着客家人辗转来到深圳地区，默默地做着传承文化和培育科举考试应试士人工作。江西吉水人邓符协，宋神宗熙宁二年（1069 年）中进士，官任广南东路阳春县令。其在赴任途中到过东莞县屯门山，慕名到当时著名的桂角山游览，贪恋深圳地区风景优美，离任后并不回原籍，而是移居东莞县屯门镇桂角山下的岑田（锦田）村。为了保证子孙有更好的发展，他在此地办起了家族式的力瀛书院。虽然是家族式的书院，但至少在讲学时对前来请益者是欢迎的。香港学者王齐乐认为：“宋朝时代，在本港区域内，开设书院，

^① “文翁兴学”在史书上有比较详细的记载。据《西汉会要》载：“文翁为蜀郡守，仁爱好教化。见蜀地僻陋，有蛮夷风，文翁欲诱进之，乃选郡县小吏开敏有才者张叔等十余人，亲自饬厉，遣诣京师，受业博士，或学律令。减省少府用度，买刀布蜀物，赍计吏以遗博士。数岁，蜀生皆成就还归，文翁以为右职，用次察举，官有至郡守刺史者。”〔《西汉会要》（上），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第 256 页〕文翁是有史记载以来第一个具有战略眼光的地方行政官员，通过派遣外出进修以培养师资来发展地方教育的模式为他所首创，是地方行政官员的典范。汉武帝嘉奖了他的成绩，令“天下郡国皆立学校官”。但是，应者寥寥。

讲学育才，开风气之先的，要首推锦田邓符协的力瀛书院了。”^① 并说：“在广东书院历史中，力瀛书院的建立，虽不及涵晖书院早，但较诸广州的禺山书院等，要早得多，那是可以肯定的了。”^②

力瀛书院在归属问题上看法不一。《深圳市志·教育志》开宗明义：“深圳地区历史上最早的书院，当数北宋崇宁五年（1106年），广南东路阳春县令邓符协卸任后于桂角山下锦田村创办的力瀛书院。”^③ 《深圳市志·教科文卫卷》所写到的力瀛书院是在深圳地区，桂角山在何处，未作具体交代。《简明广东史》对广东最早的书院作如下表述：“南迁的官绅为了教育族中子弟，开始创办书院，聘请有影响的士人讲学，例如神宗时迁东莞岑田的邓符协在该县首创力瀛书院。”^④ 《中国古今地名大辞典》的“屯门山”条如下：“屯门山在广东宝安县南。一名杯渡山。韩愈诗‘屯门虽云高，上映波浪没’中的‘屯门’即是。海贼吴令光作乱，南海郡守刘巨麟以屯门镇兵讨平之。宋亦于此置营垒，曰屯门寨。明改为南头寨，设参将驻守。”屯门寨镇守的区域，包括今天的香港地区。锦田在香港北面的新界，与深圳一衣带水，无论地在深圳河南还是在深圳河北，都与深圳地区学子有着密切的关系。

隋唐时期，科举考试已经在社会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但因为每次考试及第人数极为有限，地处偏远的深圳地区在整个隋唐时期与科举考试及第无缘。但是，到宋代，深圳地区士人便不再沉默科场了。据道光《广东通志·选举表》记载，宋代广东中进士的有573人，元代32人。^⑤ 深圳地区也有一部分士人有志于科场角逐，并金榜题名。据《新安县志》载，宋代文科甲有2人。乡科有淳祐九年（1249年）己酉科曾宋珍榜上有名；淳祐十二年（1252年）壬子科黄石侧身其中；宝祐六年（1258年）戊午科，邓炎龙跻身其间。^⑥ 宋代黄石登淳祐十二年壬子举人，后又在开庆元年（1259年）登二甲中进士；曾宋珍于淳祐元年（1241年）己酉赋举，并于宝祐登二甲。他们都是宋代深圳地区人士，就一般常理而言，其时深圳地

^① 王齐乐：《香港中文教育发展史》，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1996，第35页。

^② 王齐乐：《香港中文教育发展史》，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1996，第35~36页。

^③ 深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深圳市志·教科文卫卷》，方志出版社，2004，第3页。

^④ 蒋祖缘、方志钦主编《简明广东史》，广东人民出版社，1993，第182页。

^⑤ 蒋祖缘、方志钦主编《简明广东史》，广东人民出版社，1993，第183页。

^⑥ 《嘉庆新安县志》，张一兵校注《深圳旧志三种》，海天出版社，2006，第890、892页。



区的屯门镇并没有设立官学，全省也仅有半数的县设立了官学，东莞宋代有否官学，尚不得而知，那么黄石、曾宋珍等人通过科举考试入仕，参加科举考试前所受的教育，一种可能是进入锦田的力瀛书院，另一种可能是进入私人的办学机构肄习。

这一时期是中国历史上岭南地区第四次移民高潮。此前，唐末黄巢大起义席卷全国，深圳地区有很多家族式的移民至此避难；元军攻陷南宋都城临安后，张世杰等人率领十万江淮、浙、闽军民转战岭南。失败后，数万军民藏匿于沿海各县谋生。从中原迁入深圳地区的客家，多是一个家庭即为一个村落。这一个家庭或一个家族，形成具有独特风格的社会教育模式。家族的堂号、家族的住宅、家族的祖墓、家族的祭祀、家族的谱牒、家族的族规、族约等，都赋予了深厚的历史文化内涵。从总体上看，深圳地区社会教育从内容到形式均属于儒家伦理道德的范畴，是通过祠堂、乡约、族规、家法和族谱来对家族成员产生影响。这虽然不是深圳地区居民的发明，但是深圳地区居民进行族人教育时运用得最为娴熟，可以说深圳地区居民使这些教育形式的功能发挥得淋漓尽致。

（二）深圳古代教育的定型期

明代隆庆六年（1572年），朝廷在深圳地区设置县治，名之曰“新安县”，自此，深圳地区的教育便有了规划、推进的专门行政机构和专门的教育行政人员，深圳地区的教育也就纳入了府、州、县学教育体系。

按照明代地方官学的规定，地方府、州、县分别设立官学，在府称府学，在州称州学，在县为县学，均由各级官府拨款或拨予学田充作办学经费，生员大多数享受免费教育，并配备专门掌教职官。统称地方府、州、县官学为“儒学”。

新安县按照学制规定，在县城内设置了县学。据载，隆庆以后，随着新安县的设立，新安县儒学——新庠便在万历（1573~1619年）初年正式设置。《康熙新安县志》卷之五记载：“新庠，建自明万历改元之初，声教弘鬯弦诵之子，闾阎秩秩，蔚然与邹鲁同风；续迁建于东门之外，地钟山海秀气。”^① 万历年（1573），时任知县的吴大训和县教谕俞香着手在新安县城东门外修建宝安县学。以后又经多次修整，并最终将县学校址由城东门外迁至城南，遂成为新安县学永久的校址。新建的新安县学，屋宇恢

^① 《康熙新安县志》，张一兵校注《深圳旧志三种》，海天出版社，2006，第321~322页。

弘，颇有气势。新安县儒学的设置是深圳地区设置官学之始，它是完全按照国家府、州、县学规格要求设立的。

新安县按照全国教育结构构建起了全县教育组织结构。明清时期是书院官学化的重要时期。书院教育兴起于隋唐时期，大盛于宋代，但到明清时期出现了一个很大的转折，一改宋人办书院的初衷，使书院成了官学第二。在新安县，也按照其他地方州、县办理书院的模式，办起了宝安书院、文岗书院和凤冈书院三所书院。

明清时期地方府、州、县所建书院，生员人数都有明确规定，其数额主要是根据全县人口多寡而定。按照规定，清代凤冈书院入学的名额为廪生2人，增广生20人。^①同样，凤冈书院学生名额规定，到嘉庆廿六年（1821年），凤冈书院有生员102人。从这里可以清楚地看出，清代的书院已经与地方府、州、县学并无二致，严重的官学化使得书院这一特别的教学组织形式失去了昔日的光环，失去了它最有价值的东西——自由讲学的传统和作风。

明清书院教授的内容主要是经史、制艺、策论。经史是指经义和史学，经义是科举考试中规定的文体，即以儒家经书中文句命题，令应试者作文阐述其义理。新安县的书院严格按照官府要求根据内部组织结构，不敢越雷池一步。如凤冈书院设文府、武府、岁试、科试等科组织教学，其主要教学内容是经史、制艺、策论等。由此可以看出，新安县书院的办学者重视的是科举考试，为学生参加科举考试作准备。科举考试如何考，新安的书院便如何教学；科举考试考什么，新安的书院便教什么，俨然成了科举考试的一个预备机关。

同全国其他县份一样，新安县也按照朝廷要求，新建起了新型的有着一定特殊意义的教育机构——社学和义学。社学是明清时期最基层的学校，承担着普及教育的任务；义学也是明清时期最基层的教学组织形式。社学和义学的性质众说纷纭，社学官府是有一定数额补助的，而义学则主要是好善乐施者慷慨解囊。从总体上看，社学和义学多多少少带有一些慈善事业的意味。

明代新安县便建有社学和义学，但并不是一帆风顺的。成化十九年

^① 宝安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宝安县志》，广东人民出版社，1997，第635页。这里的“廪生”指享受官府免费指标的名额。



(1483 年)，广东布政使陈选大兴社学，但新安县似没有闻风而动。嘉靖元年（1522 年），提学官大毁淫祠，改置社学。但是，新安县社学“岁久教弛，鞠为茂草”。^① 提学魏校的《檄郡县立社学文》可谓声色俱厉：“广东淫祠，所在布列，煽惑民俗，耗蠹民财，莫斯为甚。”他指出：“社学，教化首务也。久废不修，无以培养人才，表正风俗，休然于衷。”令“凡神祠佛宇，不载于祀典，不关于风教，及原无勅额者，尽数拆除；择其宽敞者，改建社学”。^② 崇祯十四年（1641 年），新安知县周希曜依序编为礼、乐、射、御、书、数六社，考取民间俊秀，遴社师教习，社学方有复兴。清代则构建起了社学和义学网络。据《康熙新安县志》所载，新安县的社学有：梯云社学、青云社学、登云社学、固戍社学、梧山社学和碧溪社学。新安县的义学设立比较早，康熙之前便设有义学。

明清时期特别是新安县建立后，随即新安县儒学建立，新安志欲博弃科场的士人，终于有了一个专门的备考场所，有一批有一定经验的教谕和训导引领，因而明清时期新安县进士及第名额远非宋代可比，明代在不太长的时期中，新安县士人便有 5 人蟾宫折桂，算是取得骄人的成绩。清代从开国到嘉庆年间，也有 8 名成为科场角逐的获胜者。据初步统计，明清两朝新安县的进士共有 139 名。这是唐冬眉、申晨主编《远去的家园——宝安古村落记》的统计数据，^③ 不知此数据出自何处，实际上可能要低于此数，但即使如此，已经不再像宋代那样尴尬了。此外，还有相当可观的举人及第数字，也给新安县的教育增荣添誉。

所以，从总体上看，明清时期新安县的教育是进入了古代教育的定型化时期。

（三）深圳教育的转型期

鸦片战争后，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不平等条约的胁迫下，朝廷割让和租借新安县的香港岛、九龙和新界（统称为香港），香港遂按照西方模式兴办起现代教育，反而走到了新安县的前面。随着一系列不平等条约的签订，近代中国国运日蹙，面临着亡国灭种的危险。为了挽救危局，救亡图存，一部分睁眼看世界的先进中国人，走出国门，向西方

① 《康熙新安县志》，张一兵校注《深圳旧志三种》，海天出版社，2006，第 326 页。

② 《嘉庆新安县志》，张一兵校注《深圳旧志三种》，海天出版社，2006，第 1073 页。

③ 唐冬眉、申晨主编《远去的家园——宝安古村落记》，中国文史出版社，2007，第 87 页。

寻求真理。南国边陲新安县，不仅面临南海，还毗邻香港，是近代中国向西方学习的跳板之一。

因为已经沦为西方列强殖民地的近邻香港、澳门实施的是西式教育，新安县在近代教育改革过程中较早受到西方文化的洗礼。与内地部分县份相比较，新安县对旧有的教育体制和旧有的学校的改革反应比较敏锐。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朝廷诏令废除科举，以兴办新学校。新安县在次年便将县城南头的凤冈书院更名为凤冈学校，这是新安县近代第一所新型学校。凤冈书院的转型，表明新安县开始采用新学制和新课程，以培养能够匡时救世的人才。而国内其他县份则反应冷淡，起步要晚得多，大多数士人还在做中举人、考进士、点翰林的美梦。

书院的改制标志着传统教育转型，新安县书院的改制，亦标志着新安教育与西方新式教育接轨。有关凤冈书院的校史对书院改制有如下记述：“随着清末教育改革的‘布新’与‘除旧’，冈岗书院于光绪卅二年（1906年）改名为‘凤冈学校’，实行新学制，讲授新课程，进入了近代新式教育的轨道。”^①从凤冈书院到凤冈学校，绝不是玩文字游戏，绝不是名词的翻新，新型的凤冈学校更名后采用的是与过去为科举考试制度服务性质完全不同的新学制、新课程，同时采用的是一套新的教育方法。学生从此不再摇头晃脑地背诵儒家四书五经，不再将读书当做升官发财的途径与阶梯，而是开始接触近代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等内容。尽管新安县旧有书院改制只涉及凤冈书院一所，但这一所新型学校为旧式学堂、私塾的改制作出了示范。它不仅是旧教育向新教育转型成功的范例，同时也是新安县私人办学和华侨办学的参照。

新安县的官学转型情况如何呢？香港客家文化研究奠基人罗香林，在其力作《客家源流考》的“三、中华民族中客家迁移和系统”部分中，提及“清末新安何肇椿所撰《新安县土客合办官立高等小学堂例案序》”一文，在该处的尾注中，罗香林先生在该文第48页注〔75〕中作了如下交代：“何肇椿所撰《新安县小学堂例案序》，由友人高佩衡先生自刘鹗云君处所取得寄来，盖刘君在宝安教学甚久，故能搜得此类史料也。”^②由于

^① 深圳市南头中学校史资料汇编《岁月留痕——深圳市南头中学校史资料汇编》，香港大道出版社，2006，第3~4页。

^② 罗香林：《客家源流考》，世界客属第二次恳亲大会筹备委员会，1973年10月印发，第48页。